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南京港
股票代码：0020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68号
通讯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68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国有股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南京港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南京港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为南京交投将其持有的南京港集团55%股权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从而导致省港口集团间接控制南京港股份57.41%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尚需中国证监会对省港口集团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申请无异议。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目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董事及主要高管基本情况.....	5
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	6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6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人未来 12 个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7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三、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8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9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股权划转后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在本次控制权划转前，是否对受让人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	9
六、出让人或者划出方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10
第四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3
一、备查文件.....	13
二、备置地点.....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省港口集团	指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交投/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港集团	指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港股份	指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国资委	指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书
无偿划转	指	南京交投将所持南京港集团 55%股权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268 号

成立时间：2002 年 11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张映芳

授权股本：258,215.63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和资本运作，包括项目投资和管理、资产收益管理、产权监管、资产重组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268 号

主要股东：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控股）

二、董事及主要高管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张映芳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南京	无
乔海滨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南京	无
张金发	监事会主席	中国	南京	无
盛钧	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南京	无
童义和	党委委员	中国	南京	无
杨新伟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南京	无
杨民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南京	无
严卫兵	总工程师、党委委员	中国	南京	无
葛飞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中国	南京	无
陈红	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中国	南京	无

三、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01990	南京证券	174,726,409	6.36%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为深入实施“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相关部署要求，优化港口功能布局，提升港口资源利用效率，增强港口综合竞争力，推动全省港口集约发展、转型发展，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苏政发[2017]55号），江苏交通控股联合连云港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南京交投、苏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南通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镇江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省港口集团，从而深化江苏省港口一体化改革，提高港口集约化、国际化发展水平。为了积极响应江苏省人民政府组建省港口集团的计划，南京交投（南京市国资委全资控股）将其持有的南京港集团55%股权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

二、信息披露人未来12个月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划转前，南京交投通过控股子公司南京港集团（南京交投持有南京港集团股权比例为 55%）间接持有南京港股份 213,734,663 股，占南京港股份总股本 57.41%，南京市国资委为南京港集团实际控制人，省港口集团未持有南京港股份。

本次拟将南京交投所持南京港集团 55%股权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

本次划转完成后，省港口集团将通过控股子公司南京港集团间接持有南京港股份 213,734,663 股，占南京港股份总股本 57.41%，江苏省国资委将成为为南京港股份实际控制人，南京港股份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方式：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划出方：南京交投

划入方：省港口集团

间接划转股份数量：213,734,663 股

间接划转股份比例：57.41%

三、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1、2017 年 8 月 10 日，南京港集团召开董事会会议，形成了董事会决议，会议同意将南京交投持有的南京港集团 55%股份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

2、2018 年 11 月 30 日，江苏省港口集团召开董事会会议，形成了董事会决议，会议同意将南京交投持有的南京港集团 55%股份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

3、2018 年 11 月 30 日，江苏省港口集团召开股东会，形成了股东会决议，会议同意将南京交投持有的南京港集团 55%股份无偿划转给省港口集团。

- 4、2018年12月10日，南京市国资委对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审核同意。
- 5、2018年12月10日，江苏省国资委对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审核同意。
- 6、2018年12月10日，省港口集团与南京交投签订了《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二）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中国证监会对省港口集团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申请无异议。

上述批准或核准事宜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股权划出方南京交投通过子公司南京港集团间接持有的南京港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股权划转后是否失去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在本次控制权划转前，是否对受让人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

本次权益变动后，南京交投不再持有南京港股份股权，实际控制人由南京市国资委变更为江苏省国资委，股份性质仍为国有法人股。在本次控制权划转前，对划入方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已进行合理调查和了解：

名称	江苏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540号
法定代表人	王永安
注册资本	2832100万人民币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MA1P1ERM7T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港口运营管理, 港口基础设施建设, 远洋、沿海、长江及内河航运, 陆上货物

经营范围	运输, 仓储物流, 大宗商品交易, 港口和航运配套服务, 沿江沿海岸线及陆域资源收储和开发利用, 港口产业投资, 涉江涉海涉港资产管理, 股权和基金的投资、管理和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05-18 至 无固定期限
出资人及股权结构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29.63% 股权; 连云港市国资委持有 27.08% 股权;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2.54 股权%;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12.18% 股权; 南通市国资委持有 11.88% 股权;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19% 股权; 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21% 股权; 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0.74% 股权; 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0.55% 股权。

六、出让人或者划出方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出让人或者划出方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省港口集团与南京交投无偿划转协议；
- 4、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关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南京市
股票简称	南京港	股票代码	00204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268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交易前为上市公司间接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对外发行新股导致原股东持股比例下降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213,734,663 股（间接） 持股比例：57.41%（间接）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213,734,663 万股（间接） 变动比例：57.41%（间接）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尚需中国证监会及商务管理部门批准。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南京市交通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